

**東區區議會轄下
社會福利委員會
第十一次會議紀錄**

日期：2025年10月16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2時30分

地點：東區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成員

丁江浩議員	林永祥議員	植潔鈴議員
丁煌議員	周致人議員	鄭志成議員, MH
何秀賢議員 (主席)	林彩英議員	劉淑燕議員
阮建中議員	洪志傑議員	劉聖雪議員
李莉議員	洪連杉議員, MH, JP	劉慶揚議員, MH
吳清清議員	洪超群議員	賴暖新議員
李清霞議員, MH (副主席)	郭浩景議員	盧曉楓議員
何毅淦議員	郭詠健議員	張文嵩先生 (增選委員)
林心廉議員, MH	陳凱榮議員	蔡家瑜女士 (增選委員)
林永晟議員	曾卓兒議員	

致歉未能出席者

王志鍾議員 (同意缺席)

定期列席的政府部門代表

傅耀男先生	東區民政事務處東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危家文女士	東區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4)
侯雪芬女士	社會福利署東區及灣仔區助理福利專員 3

應邀出席的政府部門代表

周國柱先生	香港警務處東區助理警民關係主任
黃振東先生	香港警務處東區社區聯絡主任

秘書

吳司頌女士	東區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3
-------	---------------------

歡迎辭

主席歡迎各位成員和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會議。

處理缺席申請

2. 王志鍾成員於會前提交缺席會議通知書。社會福利委員會（委員會）決定同意王志鍾成員因身體不適而提出的缺席申請。

議程 1. 通過社會福利委員會第十次會議紀錄初稿

3. 委員會確認題述初稿無須修改，並通過會議紀錄。

議程 2. 推動種族共融 構建和諧東區

(社會福利委員會文件第 12/2025 號)

4. 主席歡迎東區民政事務處（民政處）代表出席會議。
5. 成員介紹文件第 12/2025 號。
6. 主席請成員備悉民政事務總署（民政總署）種族關係組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的書面回覆。
7. 成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建議有關單位為少數族裔舉辦更多與本地居民互動交流的活動，例如到訪穆斯林清真寺、慶祝印度教排燈節等，讓本地華裔居民認識到不同族裔的生活習慣及習俗；
 - (b) 建議為少數族裔青年籌辦跨境文化交流活動，以加深他們對中國文化的認識；
 - (c) 希望東區民政處與 35 支關愛隊伍合力宣傳及推廣種族共融信息，構建多元和諧社會；及
 - (d) 認為現時區內缺乏少數族裔的聚腳點和合適的祈禱場地，故希望相關政府部門可協助物色合適的地點（例如空置校舍及公共屋邨單位），以滿足他們的習俗及信仰需求。
8. 委員會請相關部門備悉成員的意見及建議。

議程 3. 社會福利署 – 「地區服務及關愛隊伍 – 支援長者及照顧者計劃」進度報告

(社會福利委員會文件第 13/2025 號)

9. 社會福利署 (社署) 代表 介紹文件第 13/2025 號。
10. 成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對社署為有需要長者安裝室內緊急召喚系統 (俗稱平安鐘) 表示讚許；
 - (b) 希望社署可進一步探討其他樂齡科技產品，例如雷達生命探測器可偵測長者的生命徵象，若長者跌倒後無法行動或意識不清，以致未能按動平安鐘，智能系統能瞬間產生警示訊號，使照護人員能夠提供即時救援；
 - (c) 希望社署考慮讓中產長者住戶也能享有此安裝平安鐘福利服務；
 - (d) 詢問署方有關平安鐘的數據，包括配額數量、按動求助次數、福利實施年期等；及
 - (e) 關注長者精神健康問題，尤其希望有關部門能向隱蔽內向的獨居長者及雙老家庭提供更多支援及跟進服務。
11. 社署 代表備悉成員的建議及意見，並回應如下：
- (a) 署方感謝成員以關愛隊隊員身分積極以「洗樓」方式識別隱蔽及高危長者；
 - (b) 署方會考慮將成員就樂齡科技提出的意見及對長者精神健康的關注，納入 2026-2027 年度東區及灣仔區福利辦事處工作計劃內；及
 - (c) 有關平安鐘的資料及數據，署方會於稍後透過秘書處回覆成員。

(會後備註：秘書處已於 2025 年 11 月 25 日把社署提供的補充資料送交委員會參閱。)

議程 4. 東區區議會轄下社會福利委員會尚待處理的跟進事項進度報告

(社會福利委員會文件第 14/2025 號)

(i) 「要求增加東區安老院舍」

12. 社署代表引述進度報告內容，包括有關西灣河綜合大樓發展項目、小西灣康健綜合大樓發展項目及香港房屋協會明華大廈綜合重建項目在未來數年可供應的安老宿位數目。委員會認為有關匯報內容已能讓他們充分掌握長者住宿照顧服務的最新進展，故同意取消跟進議題。

(ii) 「改善東區普通科門診預約困難問題」

醫院管理局
(醫管局)

13. 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

(iii) 「建議政府採取聯合行動打擊北角春秧街流鶯一還社區安寧」

14. 主席歡迎香港警務處（警務處）代表出席會議。

15. 委員會備悉入境事務處（入境處）的書面回覆。

16. 成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內容摘錄如下：

(a) 認為拘捕數字反映春秧街流鶯問題尚未得到改善，故希望警方、入境處及委員會共同商議其他打擊賣淫活動的方法，以減低對居民造成的滋擾；及

(b) 建議於下一次會議跟進議題，並希望入境處代表出席會議，共同商討對策。

17. 警務處代表備悉成員的意見，並表示會繼續採取短期及長期策略，包括安排軍裝人員進行高姿態巡邏、由負責反三合會行動的警區重案組收集情報等，以及配合跨部門聯合行動，以維護社區治安。

負責人

警務處／
入境處

18.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於下次會議跟進議題。

(iv) 「加強東區少數族裔支援—於柴灣區設立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

房屋署／港島
東區地政處／
規劃署／民政
總署／教育局

19. 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

(v) 「關注東區醫院未來的發展計劃」

醫管局

20. 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

(vi) 「關注東區人口老化問題」

社署／衛生署
／醫管局／醫
務衛生局（基
層醫療署）／
勞工處

21. 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

(vii) 「關注港島東及港島西醫院聯網合併」

醫管局

22. 議題將於有進展時跟進。

議程 5. 其他事項

23. 委員會並無其他討論事項。

議程 6. 下次會議日期

24. 委員會第十二次會議將於 2025 年 12 月 9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

負責人

25. 會議於下午 3 時 15 分結束。

東區區議會秘書處

2025 年 12 月